

证券代码：001308 证券简称：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：2023-046

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5 日上午 10:00 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其中公司独立董事邓燊、黄绍彬、杨健君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。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通过邮件形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7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人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凌斌先生主持。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，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，会议就以下事项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22 年及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其中李宇彬、廖科华、陈茂华因是激励对象或激励对象的关联人，对此议案回避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根据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

调整 2022 年及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数量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3）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其中李宇彬、廖科华、陈茂华因是激励对象或激励对象的关联人，对此议案回避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根据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4）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 2022 年及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其中李宇彬、廖科华、陈茂华因是激励对象或激励对象的关联人，对此议案回避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根据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注销 2022 年及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5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7 月 6 日